

社會局 市政白皮書執行情形報告表

填表日期 96年10月8日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1	1	針對各項社會服務資源進行重組、組織，建立區、里、社區志工服務資訊整合系統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96.04-98.12	一、96年8月9日擬定「臺北市政府推動智慧城市建設綱要計畫」之執行子計畫「整合志工服務資訊系統」，函送本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審查，初步擬定本案推動期程。 二、本案期程如下： 1.整合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及推動志工儲時制度，分為評估、作業方式規劃、系統分析宣導及執行等四階段。 2.預定於97年底完成12行政區社會服務資源盤點分析，建立社區社會服務資源清單，並持續進行檢視更新。	B	
1	2	建立臺北市的「志工銀行」資料庫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96.04-98.12		B	
1	3	整體規劃並推廣「志工銀行」的觀念，鼓勵民眾年輕時儲蓄志工時數，臨老得以支領他人對自己服務的觀念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96.04-98.12		B	
1	4	建立各項志工服務品質認證標準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96.07~97.12		落實各志願服務運用單位進用志工，依法應先完成訓練，以保障其服務品質，本局將於各聯繫會議中，對各機關及運用單位加強宣導。	B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1	5	推行志願服務人員招募 與培訓計畫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一、本府96年度志工統一招募手冊及 宣導海報編印校稿完成，預定10月中 完成印製，分送各局處並放置各大捷 運站，供民眾索取參考。 二、於本局網站志願服務區刊登相關 訓練訊息，供志工運用單位參考知 悉。	A	
1	6	辦理志工網路教學	社會局	許珮如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一、96年8月9日擬定「臺北市政府推 動智慧城市建設綱要計畫」之執行子 計畫「推動志工網路教學計畫」，函 送本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審查，初步 擬定本案推動方式與期程。 二、至96年9月，台北e大志工網路訓 練課程計開班154班次、4,447人參訓。	A	
1	53	發展社區長期照護服務 網絡	社會局	曾美玲 27256968	96.01~99.12	一、96年7月5日召開北區長期照顧聯 繫會報。 二、96年9月7日召開居家服務業務聯 繫會報。	B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2	95	<p>歿者安息，生者安心 接獲死亡通報後，發出慰問信，除提醒家屬辦理死亡登記應攜帶文件及辦理時間外，並可提供相關喪葬、保險、繼承的規定與稅捐服務諮詢，對弱勢族群亦可轉介相關社福補助與免費之法律諮詢，避免親友因不了解相關資源或規定造成遺憾</p>	社會局	古秀珍 27336142#1101	例行性業務	因應民眾實際需要，於遺體送進殯儀館時，提供家屬天年服務手冊及樹葬宣導品等資料。	A	
4	161	<p>中老年保健服務 1. 透過保健服務，早期發現疾病早期治療 2. 增進民眾對中老年疾病之認識，進而建立健康生活型態 3. 提高獨居長者自我照顧能力</p>	社會局	許雅青 27256968	例行性業務	<p>1、結合民間宗教、企業團體等35個單位，以認養本市行政區里別方式，請志工提供獨居長者定期的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 2、針對健康之長者提供長青學苑、志願服務、活動據點等，鼓勵長者社會參與，延緩老化；另提供失能長者居家照顧服務、日間照顧服務及緊急救援等服務措施。 3、補助民間單位辦理獨居與失能長者服務方案，透過辦理相關講座、節慶活動、慶生會及送餐服務等，利用社區資源，提供獨居長者近距離的服務。</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4	168	設立社區關懷站，提供銀髮族照顧	社會局	張琬茹 27256966	96.01~99.12	至96年9月底止，共成立63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與轉介、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	A	本方案為每年由民間單位自行提出申請，並由本局陳轉內政部申請補助，實屬例行性辦理計畫。因此建議辦理等級由原B等級更改為A等級。
4	173	設置「急難救助通報聯繫窗口」，主動協助民眾辦理災害減免稅捐事宜	社會局	沈志勳、陳慧玲 27597725~7	96.01~96.12	一、截至96年9月底，本局核定大溫暖弱勢脫困急難救助案計428件，核定金額計11,323,501元。 二、另本市各區公所社會課均可現場受理急難救助，凡市民有急難需求，均可就近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44	第一時間由社工人員關懷訪視，評估家庭問題，協助因應	社會局	傅凱祺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一、96年7至8月計提供588個家庭，17,136人次諮詢、訪視、評估、處遇等個案服務。 二、96年7至8月「臺北市高風險家庭服務」，計服務1,399個家庭，2,245人。 三、96年7至9月「弱勢家庭脫困計畫」，計接案 377案。	A	
5	245	偕同各民間慈善團體、專業服務機構，建立合作機制及通報網絡	社會局	傅凱祺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一、結合鄰里系統、拜訪連結社區資源，以發掘轉介社區高風險家庭。96年7至8月計拜訪里長、議員及醫院等72個社區單位。 二、持續於校園、醫院、派出所、民間機構及團體等單位，進行高風險防治宣導。96年7至8月計宣導18個單位、463人。 三、不定期召開或參與跨系統聯繫會議及研討會。96年7至8月，共參與里幹事聯繫會議15場次、專案工作聯繫會議49場次及個案研討會8場次。	A	
5	246	持續推動「特殊境遇婦女家庭扶助條例」之各項經濟扶助	社會局	陳慧玲 27256969	例行性業務	96年1至9月計補助5,794人次、32,288,573元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47	建立防治家庭暴力之網 絡式服務	社會局	劉文湘 23961996 # 206	例行性業務	<p>一、96年7至8月接獲民眾求助及警政、醫療、學校、福利機構通報之家庭暴力案件計1,621件，其中婚姻暴力969件，兒少保護282件，老人虐待75件，其他家庭成員暴力295件。</p> <p>二、96年辦理「臺北市政府駐地方法院家暴事件服務處」、「夜間假日備勤工作」、「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輔導方案」及「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等，擴充服務層面，以降低家庭暴力代間循環，並減少婚姻暴力事件再發生率。各項方案辦理情形如下：</p> <p>1.臺北市政府駐地方法院家暴事件服務處：96年7至8月計服務1,900人次。</p> <p>2.夜間假日備勤工作方案：96年7至8月計出勤29人次，其中性侵害案件16人次、兒童少年保護案件13人次。</p> <p>3.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96年7至9月計11案。</p> <p>三、96年7至9月召開婦女保護聯繫會報1次、家暴加害人處遇聯繫會報1次。</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48	建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 加害者遇處模式	社會局 衛生局	社會局：劉文湘 23961996 # 206 衛生局：吳郁欣 27205272	例行性業務	<p>一、96年7至9月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個案管理情形：新開案27件，21件執行中；其中安排心理輔導計12案、戒酒癮治療6案、認知教育14案、精神治療1案、其他(團體)3案。</p> <p>二、96年7至9月轉介性侵害加害人接受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計開案轉介8人次，累計本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個案共323人，其中90人尚在治療中、121人完成處遇，其他如中斷治療、行蹤不明、服刑、服役、死亡及轉介其他縣市計112人。</p> <p>三、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96年7至9月計受理11案。</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49	協助低收入戶家庭養成 穩定就業能力	社會局	陳慧玲、孫淑文 27597725~7	97.01~99.12	一、結合勞工局廣續推動辦理「低收入戶就業輔導計畫」，由本局負責將有工作能力及工作意願之低收入戶者轉介至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再由就業服務中心及職業訓練中心提供後續就業與職業訓練服務。 二、擬於97年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編列預算，試辦深入就業輔導方案，針對本市低收入戶、平價住宅住戶、申請以工代賑資格不符者等弱勢市民，結合個案工作與就業輔導方式，積極協助其就業。	B	
5	250	結合民間企業提供第二 代低收入戶子女工讀或 實習機會	社會局	謝宜容 27256962	96.01~96.12	截至96年9月，共提供275人次之工讀機會。另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未繼續就學之低收入戶第二代青年學習髮藝，截至96年9月，共提供26名經濟或環境弱勢之青年就業機會。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51	結合相關資源，提供或補助第二代低收入戶子女電腦設備，協助縮短數位落差	社會局	王俞人 27256962	96.01~96.12	96年度補助低收入戶購置電腦設備實施計畫，計補助400戶。自96年8月1日起受理申請，8月24日截止，經審查計470戶符合申請資格，並於96年8月30日辦理公開抽籤，抽出正取400戶，備取59戶，已通知家戶辦理匯款及核銷事宜。	A	
5	252	提供人性化的庇護機構及環境	社會局	王齡儀 27256969	例行性業務	96年1至9月公設民營庇護機構安置207人(婦女131人、兒童72人、少年4人)，計服務4,669天次，補助金額1,871,460元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53	運用多元管道，積極推展性侵害防治及保障被害人權益宣導工作	社會局	劉文湘 23961996 # 206	例行性業務	<p>一、深入鄰里社區宣導：為有效針對國小學童進行性侵害防治觀念宣導，持續培訓志願服務人員，巡迴臺北市各區國小、社區、休閒遊憩場所及配合公私部門舉辦相關活動，演出防暴短劇，透過戲劇表演，與觀賞之小朋友間的問答互動，教導小朋友認識性侵害、身體界線，以及面對性侵害案件時，自我保護與尋求協助的方式。</p> <p>二、結合網絡與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宣導活動：</p> <p>1.辦理40場次宣導活動，包括宣導演講、媒體宣導、防治中心參訪、社區宣導（含防暴短劇5場）等，約3,474人次受益，並發送21,280份各式宣導單張。</p> <p>2.接待網絡單位、民間團體、外賓參訪計5場，76人次。</p> <p>3.9月份於中正區公所主辦「社區中秋聯歡晚會」活動中，配合犯罪防治宣導，共300人次受益。</p> <p>三、補助民間辦理性侵害受害者及其重要他人支持性團體及相關宣導活動。96年8月補助財團法人勵馨基金會辦理「性創傷倖存者成年女性治療團體方案」，活動期間為8月至12月，補助金額100,800元。</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54	強化性騷擾防治工作， 建構婦女安心的工作環 境	社會局	張維娜 27574553	例行性業務	96年1至9月計查核機關、學校、機構 與僱用人，計2,765家次。	A	
5	255	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 中途致殘者的服務	社會局	林青璇 27207157	例行性業務	開辦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 服務方案，提供中途致殘者服務，96 年1至9月計服務164人、1,971人次。	A	
5	256	強化身心障礙者支持互 助系統	社會局	趙涵羽 25317655#16 花靖琦、林青璇 27207157	例行性業務	一、本局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場地，均 開放給身障團體借用，96年1至9月計 開放200個團體、借用682場次，使用 人數21,438人次。 二、本局並補助各團體，辦理身心障 礙者活動、研習、團體、方案等，96 年第1梯次一般性補助18個團體、19個 方案，政策性補助1個團體、1個方 案；第2梯次一般性補助13個團體、14 個方案，政策性-身心障礙者游泳推廣 活動補助8個團體、8個方案；第3梯次 一般性補助15個團體、15個方案。 三、本局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及 家庭支持服務計畫，96年1至9月計服 務1,971人次。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57	加強建構身心障礙者各項服務與需求的評估機制	社會局	蔡淑婉 27207157	96.01~99.12	本案將配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公布施行，自96年10月起邀請專家學者，並搭配內政部修法5年轉型作業期程，進行各項服務評估指標之建立。至12月底預計將召開4場討論會議。	C	
5	258	建立身心障礙者各項生活輔具服務與評估系統，並提供相關資訊	社會局	趙涵羽 2531-7655#16	例行性業務	96年1至9月計服務 4,558人、5,163 人次。	A	
5	259	健全照顧服務人力培訓，促進照顧服務專業化	社會局	曾美玲 27256968	例行性業務	1、95年委託5家民間單位，承辦照顧服務員訓練，合約至96年底止。 2、協助層轉勞委會職訓局北區職訓中心補助學員訓練費用。 3、不定期抽查以監控訓練品質。 4、取得結訓證書之學員，可報考勞委會丙級技術士測驗。 5、96年預計開辦19班、培訓840人：截至9月底共開19班，635人參訓，573人結訓。 6、97年移由衛生局主責辦理。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60	透過專業合作及資源整合，提供獨居及失能老人整體性服務，以落實社區照顧的普及化	社會局	許雅青／曾美玲 27256968	例行性業務	<p>1、持續與衛生局合作推展長期照顧服務。</p> <p>2、持續召開臺北市長期照護規劃推動小組會議，邀請委員提供諮詢意見。</p> <p>3、整合各區域性長期照顧資源，定期辦理分區聯繫會報。</p> <p>4、持續開拓社區照顧資源。</p> <p>5、提供獨居及失能老人整體性服務：</p> <p>(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獨居與失能長者服務方案。</p> <p>(2) 本年度共分2階段申請，第1階段為1月29日前，共補助20案；第2階段為6月1日至6月29日，補助2案。</p> <p>(3) 計畫執行期間，本局會不定期派員查核。</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61	持續提升老人福利機構 照顧的量與質	社會局	林政緯 27256968	例行性業務	<p>1、截至96年9月底止，本局已辦理「預防感染控制」、「六大指標進階課程」、「外籍機構照顧服務人員在職訓練」及「外籍人員失智長者照護課程」，預計於10月份辦理第2梯次6大指標進階課程，提升機構之照護品質。</p> <p>2、本局委託臺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辦理96年度丙丁等機構輔導，截至96年9月底止，業已完成機構座談會、專家學者實地輔導及專業課程訓練等；另第2階段輔導將俟96年度評鑑成績公告後再行辦理。</p> <p>3、本局委託臺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辦理96年度機構評鑑，已於8月完成實地考評，本年度接受評鑑之機構計74家，預定於10月份辦理表揚。</p>	A	
5	262	強化老人保護及緊急救 援服務網絡的運作	社會局	陳曉瑩/施翔甄 27256966	例行性業務	<p>截至96年9月止，緊急救援系統使用人數為1,572人。另截至96年第3季，計63名老人由本局提供保護安置服務，本局持續向扶養義務人辦理安置費用求償事宜，並促其出面負擔扶養義務。</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63	透過補助居家環境修繕及輔具使用改善無障礙設備，保障老人居家環境安全	社會局	丁平合 27256966	例行性業務	96年3月起受理申請，每件申請案最高額度為7萬元，截至96年9月底止，有6人提出申請，已核可3案。	A	
5	264	輔導民間機構團體，辦理長期照護喘息服務	社會局	曾美玲 27256968	例行性業務	1、持續委託辦理居家服務及日間照顧服務。 2、鼓勵民間養護機構空出床位，作為喘息床位。	A	
5	265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罰則之執行	社會局	奚淑容、徐筱枚 (兒少福利法) 鄭美宣(兒少性交易 防制條例) 27256974	例行性業務	一、96年第3季共裁處罰鍰違反兒少福利法者3案、公告1人、裁處施以親職教育者共19人。 二、96年第3季按月公告違反者姓名及照片計21人。	A	
5	268	建立個案安置前、返家前評估及離開安置處所後追蹤機制	社會局	鄭美宣 27256974	例行性業務	一、初步網絡及流程已建置，並置於本局網站，供社工人員瀏覽及下載各式申請及評估書表。 二、針對實務運作狀況收集意見，第3季共辦理2次研討會議。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69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低功能家庭到宅輔導服務，以增強家庭支持系統	社會局	俞人鳳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96年7至8月計進行606案、1,605人次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家庭訪視評估；另聘用家務指導員，96年7至8月已提供57案、293人次、362.5小時之家務服務/到宅親職示範。	A	
5	270	加強幼童交通車安全管理	社會局	李立明 27206506	例行性業務	加強輔導托育機構，將兒童交通車納入管理，組成跨局處臨檢小組，加強路邊臨檢，1至9月份共安排47點次，臨檢269輛次，本勤務持續辦理。	A	
5	272	建構托育機構分區輔導及分區評鑑制度，強化托育服務網功能，全面提升品質	社會局	李寒英 27206506	例行性業務	96年度預計評鑑120家，3月12日開始進行實地評鑑，至6月底已完成評鑑工作，排除停業機構，共評鑑113家，評鑑結果已於96年8月初公告。另訂於96年11月份，針對95年評鑑列入輔導，經輔導未通過之6家托育機構進行下半年評鑑，並暫定96年12月討論及公布成績。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5	273	落實社區保母支持及督 導系統	社會局	林彥穎 27206506	例行性業務	<p>一、轉陳民間單位計畫，申請兒童局辦理社區保母系統補助經費，核定本市3個系統共6個承辦單位補助經費，計7,732,600元。</p> <p>二、建議內政部兒童局於保母核心課程規劃中，明文將社區保母系統宣導列為課程時數，俾利補助辦理保母核心課程。</p> <p>三、審核民間單位申請提升托育服務品質補助經費計畫，辦理保母成長小組活動，計583名分別參與3個民間單位個別辦理之小組成長活動。</p> <p>四、研訂本市保母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依程序辦理草案預告，並於9月份提送本府法規會審議。</p>	A	
5	274	提供弱勢兒童及其家庭 整合性福利服務	社會局	陳淑娟 27256974	例行性業務	<p>一、依弱勢兒童及其家庭所遇問題，提供整合性福利服務，包括：社工人員介入協助、提供生活扶助、保護安置及醫療、就學等資源，由社工人員統合相關福利資源，以解決案家問題。</p> <p>二、實施成果：社工處遇9,319案次；提供生活補助1,400餘人次；安置輔導306人次。</p>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6	280	分期、分類全面清理濫葬	社會局	陳鼎湘 27336142 # 1202	96.01~99.12	一、墓區整理遷置工程部分：96年預計遷置809座墳墓（其中包含72年後設置之墳墓24座），目前民眾已自行申請起掘計399座。 二、針對合法公墓外之零星濫葬（違規下葬）部分：96年1至9月，計裁罰8件。	B	
7	331	規劃合宜葬儀之儀程規範	社會局	蕭美英 27336142*1527	例行性業務	一、每週四上午假第二殯儀館辦理「聯合奠祭」服務，以改善社會風氣，簡化奠祭流程，以減少民眾喪葬禮儀費用。 二、研擬專技志工培訓運用計畫：本處20餘名志工參與培訓計畫，10月起分梯安排參與聯合奠祭現場襄儀、司儀實習服務工作，以陪伴參與聯奠之市民走過莊嚴、溫馨之最後一程。 三、生命禮俗-喪葬服務流程宣導：定期辦理殯儀同業公會座談，研擬各宗教信仰皆適用之喪葬服務流程，並編印自臨終諮詢至安奉晉塔及治喪服務套裝收費建議標準表，以提供民眾殯葬資訊服務公開化、透明化之優質選擇。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9	423	整合服務資訊網絡，提供關懷服務	社會局	王可欣 27256969	例行性業務	一、配合民政局關懷服務，協助各項工作。 二、為尊重新移民權益及多元文化社會，有關本計畫工作重點，業於本府新移民工作小組會議提案通過，並於96年5月31日專簽報府核定，並於6月8日函請研考會修正為「整合服務資訊網絡，提供關懷服務」。	A	
9	425	建立人才資料庫，包括通譯、特殊專長等	社會局	王可欣 27256969	例行性業務	預計96年10月初辦理通譯人才培訓課程，通過翻譯人才培訓，並經過評估可進行服務者，將協助社政、警政和醫療單位等提供通譯服務。	A	
9	426	招募家庭志工，成立支持家庭關懷系統	社會局	傅凱祺 27206528	例行性業務	一、招募社區「婆婆媽媽志工」，強化社區守望相助之關懷系統。96年7至8月共結合社區各機關、團體5個單位、志工102人。 二、結合社區志工，長期關懷社區中的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及危機家庭。96年7至8月新增16位社福中心志工，4位民間團體志工，259個受關懷家庭。	A	

篇名 編號	計畫 編號	計畫工作重點	主政機關 (協辦機 關)	承辦人員 (聯絡電話)	辦理期程	辦理情形	辦理 等級	備註
9	429	強化家庭暴力的防治與 宣導	社會局	劉文湘 23961996 # 206	例行性業務	<p>一、提供遭受家庭暴力新移民各項服務措施： 1.96年7至9月接獲120人次主動求助或通報案件，包括大陸籍74人次，外國籍46人次。 2.96年7至8月提供受暴新移民庇護安置與緊急救援計42人次；諮詢輔導計946人次，法律諮詢服務計194人次。 3.本局業已建構越語、印尼語、菲律賓語、泰語、柬埔寨、英語等外語通譯人力資源檔，外語通譯人力計21人。此外亦結合民間團體財團法人臺北市賽珍珠基金會，提供多國語言外語通譯服務。96年7至9月計2案，其中服務日語1名、越南語1名。</p> <p>二、透過多元管道發送多國語言家暴防治宣導品： 藉由本局家庭暴力防治中心成人保護組、民間婦女保護機構、本市家庭暴力事件法院服務處及醫療院所發送各式語言之新移民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人身安全資訊。96年7至9月共發送700份。</p> <p>三、結合網絡與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宣導活動： 1.96年8月9日赴中正區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大陸學員班）擔任講師，主講「家暴防治」。 2.96年8月9日移民署移民輔導進階訓練計畫－辦理各縣市服務站、家勤隊新移民業務人員「家暴防治立法精神及網路合作」訓練。 3.96年8月25日於勞工局職訓中心「新移民口譯員」職訓，主講「家庭關係與家暴」。 4.96年9月6日於士林區公所主辦－新移民輔導種子人員，主講「新移民人身安全維護暨家暴防治」。</p>	A	
9	430	結合民間機構，辦理大 陸及外籍配偶的家庭支 援服務	社會局	王可欣 27256969	例行性業務	訂定「96年度新移民女性暨家庭補助計畫」，96年1至9月，申請案件計25件，核定金額為1,270,805元。	A	